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工信部电子五所增城总部新区项目二期-科研试验楼（自编号 B5#、B8#）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[项目编号: JG2025-0032]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| 序号 | 投标申请人名称 | 资格审查结果（通过/不通过） | 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 |
|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
| 1 |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| 通过 | / |
| 2 | 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| 通过 | / |
| 3 | 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| 通过 | / |
| 4 | 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| 通过 | / |
| 5 |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| 通过 | / |
| 6 |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| 通过 | / |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
联系人：关工
联系电话：020-87023629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广州市增城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增城区荔城街挂绿路 12 号建设局 4 楼
联系电话：020-32821156

招标人名称：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

日期：2025 年 月 日